

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

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股东沈慧琴持有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龙宇燃油”或“公司”）股份 21,300,400 股（其中通过协议转让取得 21,000,000 股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取得 300,400 股）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.11%。

-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股东沈慧琴在 2020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1 年 1 月 22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共计 506,400 股，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.12%。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。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沈慧琴	5%以上非第一大股东	21,300,400	5.11%	协议转让取得：21,000,000 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：300,40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 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完成 情况	当前持股数 量(股)	当前持股比 例
沈慧琴	506,400	0.12%	2020/11/11~ 2021/1/22	集中竞 价交易	7.10— 8.22	3,757,416	已完成	20,794,000	4.99%

(二)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结合目前市场行情，股东本人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

2021/1/23